

1+X 网店运营推广 职业技能等级标准（中级）与 高职（学历层次）学校电子商务专业教学标准 衔接融通方案

一、职业技能等级

职业技能等级标准（中级）与高职学校电子商务专业教学标准衔接融通方案。

二、适用学历层次

中级主要适用于中职、高职和应用型本科院校。

三、适用主要专业

高职：电子商务、移动商务、网络营销、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、国际商务、国际贸易实务、市场营销、汽车营销与服务等专业。

四、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总学时与学分

网店运营推广职业技能等级标准（中级）总学时为 96 学时，按 16 学时计为 1 学分，总计 6 学分。

五、衔接融通学时与学分安排表

职业技能等级标准				专业教学标准				备注
工作领域	工作任务	学时	学分	课程名称	衔接 融通 关系	学时	学分	
1. SEO 优化	1.1 关键词挖掘与分析	24	1.5	网络营销	补修/ 强化	48	3	
	1.2 商品标题制作			电子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	补修	32	2	

	1.3 详情页优化			网站(店)运营	补修/强化	48	3	
2. SEM 推广	2.1 搜索推广策略制定	40	2.5	网络营销	补修/强化	48	3	
	2.2 搜索推广账户搭建			电子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	补修	32	2	
	2.3 搜索推广账户优化			网站(店)运营	补修/强化	48	3	
3. 信息流推广	3.1 信息流推广策略制定	32	2	网络营销	补修/强化	48	3	
	3.2 信息流推广账户搭建			电子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	补修	32	2	
	3.3 信息流推广账户优化			网站(店)运营	补修/强化	48	3	

说明:

1. 应明确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工作领域、工作任务的学时与学分，如不宜按工作任务确定学时和学分，也可按工作领域确定（视情而定）。

2. 与课程对应关系说明：

1) **免修**：现有课程内容与要求能完全达到完成工作任务所需的知识、技能与素养要求，学时与学分按现有课程对应内容的学时与学分计。

2) **补修**：现有课程内容与要求不能涵盖完成工作任务所学的知识、

技能与素养要求，需要**单独补充学时**，学分按补充学时数量折算学分（16-18 学时为 1 学分）。

3) 强化：对现有课程内容与要求的调整与强化（如：现有课程教学已具备知识点或技能点，但要根据职业技能等级标准要求，转化为职业技能）。不单独增加学时，能够达到完成工作任务所学的知识、技能与素养要求，学时与学分可按原课程**对应内容的学时与学分**计。

3. 梳理出工作领域及工作任务与课程可能存在一对一，一对多或多对一的关系，要通过分析，确定与课程或课程内容的对应关系，如：免修关系，学时与学分则按现有课程内容对应的学时与学分计；补修关系，需单独计学时与学分；强化关系，在备注中可视情说明，同时按现有课程内容对应的学时与学分计。

4. 如有其他说明，可在备注栏中注明。此表供参考，也可根据自身实际加以调整与完善。